

淮南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预算

一、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表

单位：万元

“三公”经费 合计	因公出国（境）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			公务 接待费
		小计	公务用车购置费	公务用车运行费	
19.8	0	18	0	18	1.8

二、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淮南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为19.8万元，比2023年预算减少0.1万元，下降0.5%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，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1.8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为18万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预算0万元，与2023年预算持平，持平原因主要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。经费使用严格执行《淮南州市直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》（淮财行政〔2014〕65号）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18万元，与2023年预算持平。其中：公务用车运行费18万元，与2023

年预算持平；该项经费主要用于该项经费主要用于保障日常执法工作的正常运行，有效提高了生态环境保护的管理效率，为打赢全市的生态环境保护三大战役提供有力技术支持。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，与 2023 年预算持平；该项经费主要用于保障日常执法工作的正常运行，有效提高了生态环境保护的管理效率，为打赢全市的生态环境保护三大战役提供有力技术支持。

（三）**公务接待费**支出预算 1.8 万元，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0.1 万元，下降 0.5%，下降原因主要是厉行节约。该项经费主要用于环保监察工作，有部分公务接待费用支出。经费使用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（中发〔2013〕13 号）和《淮南市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办法》（淮办发〔2014〕26 号）等相关规定。